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议案获得出席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继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继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武汉维业宏广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人等职务。辞职后，张继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申请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拟聘任沈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